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16-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格林兰”)借款人民币12亿元。该借款期限为三年,借款年利率为6.5%。(同格林兰本身的融资成本),无需抵押或担保。

关联人回避表决

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玉良先生、许敬先生、张蕴女士、田波先生回避了表决。

? 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保证公司资金需求。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四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非关联董事十一名,截止2016年1月18日,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十一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借款的议案。

为了拓宽融资渠道,保证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借款人民币12亿元,该借款期限为三年,借款年利率为6.5% (同格林兰本身的融资成本),无需抵押或担保,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格林兰支持公司发展的具体举措。

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玉良先生、许敬先生、张蕴女士、田波先生回避了表决。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 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600483 股票简称:福能股份 编号:2016-008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23,5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无

● 本次是否为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出资设立的云南南涧隆阳区管娘山光伏电站项目,因项目建设工程需要拟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23,500万元,贷款期限为15年,利率为基准下浮6%。公司拟为新能源公司上述固定资产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6年1月19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担保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 公司住所:厦门市莲前路1号石鼓绿洲小区东面侨联大厦第二层

4. 法定代表人:沈龙山

5. 注册资本:95,000万元

6. 成立日期:2008年1月15日

7. 营业期限:2033年1月14日

8. 经营范围:对新能源行业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经营;风力发电相关设备备品的采购、销售;新能源行业相关技术培训、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15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23,5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所担保贷款用于云南管娘山光伏项目建设,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担保风险,也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本次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060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16-008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9138号1幢3层K区35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格林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玉良)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咨询。

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简介

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为吸收合并原上海绿地(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4年2月,总认缴出资金额3,76655万元。上海格林兰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目前暂无其他业务。

二、关联关系

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张玉良先生、许敬先生、张蕴女士、田波先生回避了表决。

? 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保证公司资金需求。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由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四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非关联董事十一名,截止2016年1月18日,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十一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借款的议案。

为了拓宽融资渠道,保证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借款人民币12亿元,该借款期限为三年,借款年利率为6.5% (同格林兰本身的融资成本),无需抵押或担保,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格林兰支持公司发展的具体举措。

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玉良先生、许敬先生、张蕴女士、田波先生回避了表决。

1. 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1. 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合理资金需求,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关联交易事前认可书

3.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67 股票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6-004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5日、2015年7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6年1月19日,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中融资产-融信9号资产管理计划”在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29,640,531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27.77万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时公司总股本的2.00%,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99%。

截止2016年1月19日,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完成股票的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3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交易概述

公司名称: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海纳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签订了《关于购置房产的协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海纳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五龙潭路298号4号楼G213室

法定代表人:王海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满足公司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10 股票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6-013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钢闽光,股票代码:002110)于2016年1月20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福建省国资委批复、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61 股票简称:国投安信 公告编号:2016-004

国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追溯调整后上年同期数据相比增减变动幅度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1,819,273,937	971,036,008	471,694,322	87.36%
营业利润	696,969,691	206,565,612	283,181	189.97%
利润总额	617,076,666	206,469,134	598,001	1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	450,698,113	89,604,333	620,103	402.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2	0.42	0.01	2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0%	7.87%	1.02%	149.03%
本报告期末		与追溯调整后与上年同期数据相比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145,989,900	9,956,344,933	174,071,990	4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49,033,777	1,201,691,006	61,937,700	120.44%
股本	369,415,17	42,908,29	42,908,29	7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7.17	5.63	1.44	27.29%

注:因公司2015年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告中同时披露了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及与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的增减幅度。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5年度,虽然国内证券市场波动较大,但总体交易活跃,市场交易量同比大幅增长,公司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在进一步巩固传统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战略性业务,推动公司整体业务的转型升级。</p